

# 簽名展示強大民意 支持警方執法清場

姚志勝 「保普選、反佔中大聯盟」主席團成員、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執行會長



姚志勝

「佔中」曠日持久，動搖香港賴以成功的法治根基，損害香港的國際形象，嚴重禍及經濟民生。近日，「保普選 反佔中」大聯盟再次發起全港簽名大行動，首3天共收集逾80萬個簽名，反應空前熱烈，反映廣大市民對「佔中」忍無可忍，表達清晰強烈的民意訴求，支持政府、警方維護法治，果斷清場，盡快結束非法「佔中」，恢復正常秩序，還市民一個安寧和諧的香港。

## 凝聚強大民意遏止「佔中」亂局

「佔中」霸佔道路，癱瘓交通，經濟民生受損，市民叫苦連天。更令人憂慮的是，「佔中」者開破壞法治的先例，這才是對香港最大的傷害。法治精神是香港最重要的核心價值，是維護香港繁榮穩定的基石，歷經數代人過百年的努力才建立起來，成為香港僅存不多的競爭優勢之一。作為一個法治社會，尊重法治權威是法治精神的重要體現。但是，「佔中」示威者公然挑戰警察執法，將法庭禁制令視如無物，惡過法官、警察，更挑戰和圍攻依法清場的運輸業人士，法治精神蕩然無存。民主自由未曾落實，先摧毀法治根基，未享其利先受其害，香港成為無法無天之地，必將永無寧日，市民利益受損害不在話下，外來投資亦

會對香港敬而遠之。「佔領」行動已嚴重衝擊香港的經濟、民生和法治，港人過去一個月「捱得好辛苦」。因此，反「佔中」簽名行動一推出，就得到一呼百應，不同界別、不同行業、不同年齡段的市民，自發到各區的街站簽名。這說明市民不願看到「佔中」亂局沒完沒了延續下去，讓香港付出難以承擔的巨大代價。市民已清楚認識到「佔中」破壞法治的嚴重性、危害性，反「佔中」簽名行動是表達民意的有力方法。沒有簽名的市民應把握表達意見的機會，參與反「佔中」簽名行動，進一步向佔領分子表達希望社會繁榮安定的強大民意。沉默的大多數更應再次走出來，凝聚強大民意扭轉目前的亂局，促使政改的討論回到遵循法律的正軌。如果任由所謂「公民抗命」損毀法治，將如打開潘多拉的魔盒，一發不可收拾，令香港陷入萬劫不復的深淵。

## 「佔中」與民為敵不得人心

「佔中」拖得越久，對市民的傷害越大，弄得天怨人怨，必然引發更強烈的民意反彈，連一些反對派人士都害怕。包括「佔中三子」與多位反對派議員均認為佔領行動難以永續進行，認為應制訂全盤的退場計劃及時間表。站在反對派立場的天主教香港教區榮休主教陳日君樞機也多次在網上撰文，呼籲學生撤退。這說明，「佔中」與民為敵，不得人心。「佔中」示威者肆意違法，挑戰警權，漠視法庭權威。法治不彰，社會秩序不穩，治安危機自然如影隨形相伴而生。尤其是旺角佔領區本已是三山五嶽之地，法治出現缺口，警方執法綁手綁腳，各懷企圖的不同人馬匯集搞事，旺角已陷於失控邊緣。警方不斷重申，自從佔領事件發生後，旺角是高危地點，衝突和罪案每日發生，嚴重影響公眾安全。事實上，法治一日不能光復，旺角一日難得安寧，治安只怕沒有最差，只有更差。長此下去，難免會導致大規模的群眾衝突，釀成影響惡劣的流血事件，進一步打擊政府管治威信。

## 近日「佔領倫敦」運動被果斷清場

違法「佔中」拖得越久，越趨暴力化，對香港而言絕對是一場災難。對霸道者的仁慈，就是對忍耐者的殘忍！世界上所有城市，均不容忍非法集結者長期胡作非為。近日，英國各大城市數以萬計的人湧上街頭抗議削減工資，有示威者在英國議會廣場集會，發起「佔領倫敦」運動。但僅僅隔了一天，「佔領倫敦」活動的示威者就在議會廣場上遭警方果斷清場。2011年的佔領華爾街運動、倫敦大騷亂一樣，都是以警方果斷清場而收場。

香港屬於每一個香港市民，不容任何人非法霸佔。社會對「佔中」的怨氣已達臨界點，「反佔中」大簽名反應熱烈，傳遞人心思定的強大民意，社會各界強烈希望警方盡快執法清場，是依循法治結束「佔中」的必然選擇。為維護法治、保護市民人身財產安全、恢復正常社會秩序着想，政府有責任順應民意，認真考慮清場，制訂周詳嚴密的計劃。社會各界應該出聲，支持警方清場，不要讓香港再無休止地亂下去，不要令市民長期忍受騷亂之苦。

## 「廣場投票」逆民意理當夭折

盧山

## 同學，民主不是這麼玩的

君言

「佔中三丑」及學聯等原定在金鐘、旺角、銅鑼灣3個集會地點舉行所謂「廣場投票」，突然臨時取消，所宣稱的理由是事前與群眾商議不足，決定倉卒。不過，「廣場投票」違反民意，夭折是理所當然：一是「佔中」從根本上違反主流民意，再搞「投票」花招也不能扭轉敗局；二是學聯等「佔中」搞手出爾反爾，立場反覆，不斷提高叫價，令「佔中」難以收場，將自己逼入死胡同；三是「廣場投票」公然挑戰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等同將香港變成政治實體，踏上「港獨」的不歸路，此舉必然受到廣大市民抵制，自取滅亡。

當初，「佔中三丑」和學聯頭頭眼眼「佔中」敗象畢現，原本打算借助在佔領區內搞一次「廣場投票」，來製造市民支持繼續佔領的假象。可是，社會上反「佔中」的聲音日趨強烈，再加上「保普選 反佔中」大聯盟正在發起的簽名行動氣勢如虹，進一步反映「佔中」乃悖逆民意之舉。在這種情況下，「廣場投票」根本不可能得到民意支持。

與此同時，學聯頭頭最初原本只打算在金鐘搞「投票」，題目是表決是否支持向港辦提交民情報告及成立「多方平台」；但學聯第二天又宣布「投票」將包括金鐘、旺角和銅鑼灣三區，在表決議題上更抬高叫價，要求民情報告內必須敦促人大常委會撤回決定，另「多方平台」必須確立2016年立法會選舉廢除功能組別，以及2017年特首普選需要「公民提名」。之後學聯更進一步要求反對派議員集體離席，並舉行「五區公投」。學聯立場反反覆覆，除了顯示他們毫無解決當前僵局的誠意外，更顯示「佔中」已處於進退維谷的困境。就連反對派內部對學聯朝三暮四的手法亦甚為反感。陣前內訌，「公投」夭折，可說是必然結果。

更重要的是，「廣場投票」要人大撤回決定，不僅試圖挑戰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的憲制性權威，更無視「一國兩制」中「一國」的原則，等同將香港視為政治實體，變相宣揚「港獨」。此等反中亂港的議題，必然遭到廣大市民和社會各界的同聲抵制。「佔中三丑」和學聯頭頭不敢犯社會大不韙，才匆匆決定「公投」拉倒。

「廣場投票」突然夭折，顯示反對派在強大而清晰的民意壓力下，已經方寸大亂、進退失據。「佔中」搞手現在最關心的，恐怕不是民情報告的內容、更不是成立「多方平台」的細節，而是今後怎樣脫身、怎樣逃避法律追究！

香港交通向以方便快捷而著稱。如今，除港鐵外，港島東西方向交通中斷。有幾次，為了避免上班的擁擠，我也曾步行回家，足足走了1小時40分鐘，腳磨起了泡，貼滿創可貼。

這只是因為，有一群自稱追求民主、要求公平公義的學生哥佔據了位於香港島中心地帶的金融、商業、交通、辦公核心區——中環。阻斷了港島的交通要道。

學生哥說，我們不是搞事，我們沒有任何利益訴求，只要求民主、公平公義；我們是和平的，不搞暴力；我們是文明的，不破壞環境，垃圾都是自己清理。說心裡話，為人父母者，看着你們這群年輕人，我想勸你們：

## 社會停止運轉 民主代價太大

街頭不是解決問題的地方。任何事，有商有量，坐下來好好說，說的激烈一點，尖銳一點都沒關係。有道理的事，人多人少沒關係，聲音高低沒關係。有不同意見，找合適的地方，以合適的方式表達。只要有建設性的，而不是偏執的；只要有底線的，而不是漫無邊際的；只要是理性的，而不是感情用事，不是一味的埋怨，一味的喝倒彩。

同學，民主不是喊口號貼標語就能解決的，工作不是坐在一角角落靠網絡就能完成的。如果大家去附和你們，停下手裡的工作和生活去與你們一道「佔中」阻塞交通談民主，大量的工作誰來做？飯要吃、水要喝、學要上、路要修、店要開、生意要談……城市要運轉，這一切可以因為談民主而停擺嗎？政府是為公眾服務的，如果不能上班，或是天天開會討論民主，與你們坐而論道，那麼多民生、經濟、城市建設問題，等等……誰來打理呢？你們天天坐在街頭，喝的水吃的飯、清理的垃圾都是需要工廠生產、工人來做的，如果他們放下手裡的工作坐在街上談民主呢？而警察的職責，是維護整個社會的公共秩序，而不是一天到晚只守着你們。如果說，學生去談民主，上班族去維持社會運轉，可是因為談民主而讓市民花上翻倍的成本與體力維持社會秩序，這樣的民主成本是不是太高了呢？

同學，我們看問題，若是從個人的角度，視角只是一個方面；若是從香港看，就有700多萬個視角；若是從整個中國，有那麼多的地方、那麼多的民族、十幾億人。僅僅一個香港，就有幾百萬的訴求，偌大的國家，更是千頭萬緒。一個人的問題，僅僅從個人考慮，看似合理，放在幾百萬人當中，可能有重重考慮；放在幾億人當中，更有有千萬重的考量。作為地區或國家出臺的政策，是不是應該更具綜合性、兼顧性？是不是應該有更全面、更整體的考量？我們是不是應該站在整個香港、整個國家的層面上，以更高的角度、更大的視野去理解政府有多麼的不容易。

## 以違法方式表達訴求有違法治精神

同學，一個社會，涉及的方面很多，政治不是唯一的方面，政治不是解決所有問題的通用藥方。縱使有諸多不滿和抱怨，有什麼問題就說什麼、就盡力去解決什麼。吃飯的歸吃飯、住房的歸住房、經濟的歸經濟、民生的歸民生，對症吃藥才能解決病痛。

同學，追求美好的願望和訴求也要有適當的方式。最關鍵的，是要合法。以違法的手段爭民主，其中的是非對錯，相信你們會有明智的判斷。

同學，香港的本色——守法，有序，文明。這些，也正是你們曾經一直在努力做的。讓我們都來守好它。

## 激進反對派導演打記者事件居心叵測

申不平

上周六的撐警隊、反「佔中」集會上，有多間傳媒記者被襲擊，事件引起社會廣泛關注。愈來愈多證據顯示，當日襲擊記者的行動是有一班人故意發動，各人都有明確分工，一些人負責不斷辱罵記者是「漢奸」、「走狗」；一些人負責拉扯及襲擊記者；一些人則在四周煽風點火，煽動其他群眾參與。事後有網民更揭發搞事者當中，有「人民力量」的支持者以及極端組織「調理農務蘭花系」成員，他們混入集會人士當中，導演打記者事件，目的不但是要污名化反「佔中」行動，更是為了激化對抗氣氛，推高原定於周日舉行的「廣場公投」投票率。誰不知學聯等「佔中」搞手突然擱置投票，反將了激進反對派一軍。可以預期，激進反對派為了令「佔中」持續下去，令「佔中」出現流血甚至開槍等失控局面，必定會無所不用其極，什麼下三流、喪心病狂的招數都會盡出。旺角已成危地，原因正是這班激進反對派攪局之故也。

打記者事件發生後，反對派及記協等循例發表譴責聲明，但以辭來說並不算激烈，甚至連《蘋果日報》都沒有將該新聞放上頭版，為什麼會出現這樣的情況？說明反對派也知道事件背後有玄機。其實，按常理都會知道，一個以宣揚和平、守法、反「佔中」的集會，參與者怎會無緣無故，突然發了瘋般去襲擊採訪的記者？參與者出席集會是為了表達和平的意願，又怎會反過來去破壞集會，給外界口實呢？這說明打記者事件本身就是相當可疑，甚至是不合邏輯。

## 混入集會 導演打記者行動

真相終於揭露出來了。原來當晚製造打記者事件的，是一班喬裝打扮、繫上藍絲帶的激進派人士，當中包括「人民力量」

執委譚得志的支持者，也包括多名「調理農務蘭花系」人士。在片段中清晰影到他們不斷指罵記者，煽風點火，導致現場一片混亂。有人更趁亂拉扯記者衣服。這班人都是激進派「駐守」在旺角「佔領區」的主力，在當晚分批混入集會現場，當集會去到尾聲之時，他們突然發難衝擊現場記者，並且「無定向」的施襲，基本上不理會來自哪間傳媒，照打不誤，最終導演了這次事件。如果他們不是存心搞事，反「佔中」與「佔中」楚河漢界，他們混進來幹甚麼？他們既然是支持「佔中」，為甚麼一些人卻繫上藍絲帶？說明這場打記者事件根本就是一場有組織、有預謀的「偽旗行動」。

## 激進派喪心病狂

激進派故意挑在星期六晚的集會發難，也是經過精心設計。本來，學聯等「佔中」搞手計劃於周日及周一在多個「佔領區」進行所謂「廣場投票」。在激進派的施壓之下，有關問題更變成公然針對基本法，激進派此舉就是要騎劫民意，以此作為延續「佔中」的理據，並且迫使「佔中」搞手們不能妥協、不能退場，要「至死方休」。然而，他們也擔心投票數目不夠，難以發揮效果。於是，故意在投票前一晚，製造一場打記者事件，以此激起佔領人士的不滿，催谷投票率，將「佔中」引向玉石俱焚死路。

但最終學聯等人看穿激進派的詭計，在最後時刻煞住了投票，破壞了激進派的圖謀，而事後反對派也沒有刻意炒作事件，正是知悉激進派欲激化對抗的圖謀。其實，現時「佔中」的最大風險在於旺角「佔領區」；而旺角「佔領區」的最大風險在於激進派。他們早已揚言希望製造一場「流血革命」，提出要用照燈去挑釁警員、用鐵頭鞋去攻擊警員、不斷以粗言穢語去辱罵警員，就是要迫警員以更高的武力來制服示威者，屆時他們就可以將一班青年學生、甚至是小孩「人盾」推上前線，造成嚴重傷亡，以製造「震驚國際的事件」，引入外國勢力的插手。這就是激進派在這場「佔中」的總策略。為此，他們將會不惜採用各種下三流、喪心病狂的伎倆，喬裝打扮混入對陣警員、製造衝突煽風點火、犧牲學子以作後盾等，都不斷在旺角「佔領區」上演。激進派的行徑說明他們已經走火入魔，為求目的不擇手段。製造一場打記者行動自然算不了什麼，將來的極端行徑還會不斷出現。

鄭赤瓏

## 對話不成怎麼辦？

政府與學聯在10月21日進行了兩個小時的對話，目的是尋求方法讓學聯主動的「佔領」及早退場。可是就雙方對話的情況來作判斷，雙方並沒談出甚麼共識，僵局沒法打開，群眾在佔領現場掛起大螢幕，儼如在為「佔領」造勢。總體給人的感覺是政府的持態是在勸說，學聯代表則在「聲討」政府「無情無義」。經這一次的對話後，後續如何發展下去，在此不妨加以分析。

## 學聯固執已見破壞互信

第一，對話無助於「佔領」和平落幕，反而是升高了暴力失控的風險。

從這次學生代表的言語間，充分暴露了他們對政改的心態，完全不會遵從體制的遊戲規則，因為他們堅持現存的體制，存在着不公不義不民主不人權不自由的元素，還把《基本法》視為國家壓制港人的政治工具。政府代表聞言反應指出：《基本法》是保障港人的利益，不是壓制港人，但學生代表聽不進去，還不斷指出他們的政治訴求即使不符合《基本法》的要求，但只要是政治問題，必須用政治解決，既然體制已成廢物，學生不聽政府再談依法辦事。一邊是政府，一邊是群眾運動；一邊是維護體制，一邊是要推倒體制，可見雙方已處於勢不兩立的境地，對話怎可能有和平落幕的希望？

第二，對話沒共通語言，雞與鴨講，怎可能有溝通？

在兩個小時的對話中，學聯代表不斷強調他們的訴求是代表全港、全世界的主流民意，因為全世界都在講民主、人權、自由、平等，而學聯提出的政治訴求就是民主、人權、自由、平等的民意，政府不依他們的訴求辦事，便是對抗港人與世人。政府代表的回應是學聯所代表的訴求只是部分港人的民意，不是全民的訴求，連主流民意也說不上，證據就是「6.22全民投票」只得七十八萬人，但反對「6.22投票」的「反佔中，保普選」的簽名人數卻是150萬。後者比前者多出一倍！而且作為政府的角色，不能以偏概全，把少數人的意見當成全部人的意見，這有違民主的基本原則。政府為了要評估各方訴求，在第一輪的民意諮詢所收到的15萬份意見書中，就是秉持綜合各方意見去找出最大公約數，

從中掌握最大多數人的共識意見。這在現代多元社會，利益紛繁交叉的情況下，只能如此，只能做到的是維護多數人的利益。少數人不滿怎麼辦？民主就是要有忍讓的態度，要遵守少數服從多數的民主原則。否則少數人因為不滿而走上街頭犯法，便是破壞法治，沒法治的社會連整個社會的安全也葬送掉，更談不上民主了。

可是在雙方何謂民意與民主的交鋒下，學聯代表仍堅持自己的看法，認定自己所做所要的就是民主，反之政府也不可能放棄，必須平衡各方利益的準則，在這分枝下，再談下去也不會有好結果！

第三，對話要有成果必須要有互信的基礎，但是學聯口口聲聲說信不過政府，不信政府會如實將他們的訴求上呈中央。

學聯對政府毫不信任在兩個小時對話中，不斷重複，指摘政府的第一輪諮詢報告沒把他們的意見採納，造成他們的訴求完全落空。政府的解釋是有將他們的提議寫在報告中，但不被人大常委會考慮，是因為人大常委會考慮提名程序時，以《基本法》第45條為準則，這條文說明「提名委員會」是唯一的提名管道，離開這管道，不合憲制規定，學聯提出的「公民提名」是因不合憲而沒被考慮，不是漏報而消失。如此簡單並在媒體廣泛報道的事，學聯還將責任推到政府身上，可見不信任之極！

## 市民要理性恢復秩序

第四，對話要打破僵局，必須要有妥協，否則無可讓對話持續下去！

在對話過程中，政府為了打破僵局，計劃再度將此次佔領事件與其訴求寫成報告向港辦呈呈，並建議成立一個包括各方代表的諮詢平台，以便使到政改減少糾紛。可是學聯代表還是冷漢以對，更公然要和中央對話，要繼續堅持「佔領」，可見學聯全無妥協的意向！

「佔領」長期佔下去，甚至發動更大的更全面的「佔領」，到時受害的港人將會自行清理這個亂局。如此局面一旦出現，正反雙方勢必扭成一團。要不想出現這局面，學聯就須改變態度進行對話，期以合作化解危機！